成都信息工程大学文件

成信校发〔2015〕94号

成都信息工程大学

关于印发《成都信息工程大学教师中长期出国（境）留学研修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经学校研究同意，现将《成都信息工程大学教师中长期出国（境）留学研修管理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

 2015年10月9日

**成都信息工程大学教师中长期出国（境）**

**留学研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**

为加快我校教师队伍国际化步伐，拓宽教师的学术视野，提升教师学术交流能力，根据国家有关文件规定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占学校名额的国家公派、学校公派及自筹资金赴国（境）外6个月（含）以上中长期留学、访学研修人员适用于本办法。

**一、指导思想**

按照“按需派遣、保证质量、学用一致”的原则，并坚持以下指导思想：

1.结合国际化师资队伍建设，有计划安排和鼓励教师中长期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，加强国际合作与交往,促进学科专业国际化水平。

2.结合人才培养和学术梯队建设规划，选拔思想素质好、业务水平高、学术潜力大的骨干教师中长期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，扩大学校在国际学术界的影响力。

3.结合重点学科和创新平台建设，资助人选向省部级重点学科、重点实验室、工程研究（技术）中心、人文社科基地倾斜。

**二、选派条件**

1.学校在职教学科研人员，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，相应的学术业务水平和良好的外语能力，申请留学的专业领域须与本职工作相关。

2.身心健康，能完成中长期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任务。

3.在校工作时间原则上满2年，承担教学科研工作达到所聘岗位的任务要求，每年年终考核均达合格及以上。

4.已获得过国家或学校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及研修资助的人员，原则上回校工作应满5年，方可再次申请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资助。

5. 获得学校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名额，却因个人原因放弃的，再次申请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资助，原则上须间隔满2年及以上。

6.除国家留学基金委全额资助项目外，申请人每年只能申报一项学校中长期公派留学、访学研修项目。申请国家留学基金委全额资助项目未获通过的，在当年学校中长期公派留学、访学研修项目中优先派出。

7.符合所申请选派项目的要求。

**三、留学待遇**

1.为鼓励教师积极中长期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，在批准的赴国（境）外期限内，正常计发基本工资、基础绩效工资、以及学院调控部分的绩效工资。

2.教师参加外语培训并考试通过获得相关证书，成绩达到国（境）外接纳单位要求的，凭相关票据学校给予一次性外语培训费及考试费用资助。

3.获国家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资格的，资助标准按项目主管部门要求执行，学校额外资助生活补贴300美元/月，资助期最长为一年。

4.获学校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项目资助或自筹经费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6个月（含）及以上的，学校额外资助生活补贴500美元/月，并资助一次国际往返机票，资助期最长为一年。

5. 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教师在批准期限内，有关工资晋升、职务晋升等待遇，按照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，与在校人员同等对待。

6.获得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外留学、访学研修资格的教师，派出前须与组织人事处签署相关协议，经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办理相关派出手续后，可在计划财务处办理留学资助金预借手续，最多可预借批准留学资助金总额的80%。

7.获国家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资格的教师，国内相关培训费、住宿费、及国内段旅费由学校资助。

8.具有6个月（含）以上海外留学、访学研修经历者，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晋升职称，优先推荐申报各级科研资助和人才支持计划等。

9. 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教师的起止期限以护照或通行证上出入埠口印章日期为准，在计算留学资助金时以天数计算实际在外时间。

**四、选派类型**

1.国家公派：经国家留学基金委选派并提供资助的人员。

2.学校公派：“成都信息工程大学中青年骨干教师国（境）外培养计划”、“成都信息工程大学科技教育基金会青年教师境外研修基金”资助项目等。

3.自费公派：符合学校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基本条件，自行联系获得相关资助的人员，纳入教职工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管理。

**五、选派程序**

1.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公布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有关信息。

2.个人申请后由所在单位推荐。

3.国际交流与合作处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协商初步拟定资助人选。

4.国家公派：经学校审核后报项目主管部门审批；学校公派：学校审批。

5.获得资助者办理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手续。

**六、派出管理**

1. 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期限为6个月至12个月。公派留学人员出国（境）前，须与项目主管部门和学校组织人事处签订《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协议书》，履行协议书上所约定的义务。

2. 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人员应维护国家利益和学校利益，在学术交流及个人对外交往中不得涉及国家秘密、科技秘密，积极维护学校知识产权。对有秘级事项的资料，不得携带出国(境)进行学术交流。

3. 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人员到达目的地后1个月内，须向我驻外使领馆报到，并填写“出国留学人员登记表”，定期向使领馆教育处汇报研修情况，同时每月通过电子邮件、电话或其余即时通讯方式与所在单位进行联系，报告在外情况。

4.未经学校审批、未签订派出协议而擅自离校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人员，本人将承担相应违约责任。学校将停发一切工资及福利待遇，并按解聘处理，同时追缴因此产生的经济损失。

5. 未经批准逾期三个月（含）以上未归的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人员，从超过规定期限的下个月起停发一切工资及福利待遇。并按解聘处理，相应经济损失和违约责任，由担保人承担。

6.除不可抗拒因素，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教师中途退学、擅自更改留学单位或实际留学时间未达到批准期限70%的，视为未完成留学、访学研修任务，学校将追缴其脱产期间的工资及福利、留学资助金等待遇。

7.各单位应加强对教师的考勤管理，发生教师擅自离校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的，超出1个月未向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及组织人事处反映，由此造成学校所支付工资福利、资助待遇及违约金等经济损失的，从当年拨付该单位的校内绩效经费中扣回。

8.留学、访学研修期满后，应按时返校工作。对在国外取得成绩并确因工作需要延长留学期限的人员，应由本人提前3个月提交申请，并提供国外所在机构或导师的邀请信及延期证明，经所在单位同意后，由国际交流与合作处会同组织人事处审核并报学校审批，延长期限原则上不超过半年。

9.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人员学成返校后，应追加在校工作服务期限5年。在服务期内，本人要求调离、辞职的，应按协议向学校交纳违约金，违约金按学校组织人事处相关规定执行。出国（境）前服务期未满的，其前后工作服务期合并计算。

10.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人员在外期间，调动申请、辞职等，原则上不予受理；特殊情况坚持调离的，同样需承担相应违约责任。出国（境）前服务期未满的，其前后工作服务期合并计算。

11.根据国家有关规定，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人员不安排家属陪读。

**七、归国及返校考核**

1.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教师应在归国（境）后7天内向国际交流与合作处、组织人事处及所在单位报到，并提交《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出国（境）留学人员总结表》(见附件)、护照（通行证）原件和在我驻外使领馆办理的《出国留学人员登记表》复印件至国际交流与合作处，手续齐全后恢复其相关待遇，核算留学资助金。

2.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教师归国后，须面向全校师生开设专业前沿讲座或外国文化课程讲座。

3. 赴英语国家（地区）高校留学、访学研修1年的教师，至少应选择1门全英文授课课程作为进修重点。返校后须承担一门全英文课程的教学任务。

4. 中长期公派出国（境）留学、访学研修期间，还须完成岗位聘用要求的科研任务。

**八、附则**

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，由国际交流与合作处、组织人事处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《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出国（境）留学人员总结表》

附件

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出国（境）留学人员总结表填写说明

1. **此表应在留学人员回国后7天内填写，一式三份，组织人事处、国际交流与合作处、所在学院分别备案；**
2. **主要收获填写提示：**

**1、业务水平的提高、课程进修成绩、文章及其发表情况、参加国际会议等诸方面。**

**2、在高等教育教学理念观念上的收获。**

**3、在发展对外学术交流加强科研合作方面的收获。**

**4、留学所在的学校或研究机构及留学相关专业在其所在国地位,哪些专业的研究水平较高?**

**5、根椐您的了解,您留学所在学校的著名教授有哪些?主要活跃在哪些领域?有无合作的可能？**

**6、与您留学的单位和所在学科相比，我校尚有哪些差距，有哪些优势，我校能做哪些改革，以缩小差距？**

**7、您所从事的专业今后发展的新方向，目前国际上的研究热点。你在境外所从事的研究其潜在价值及应用前景如何？**

1. **其他方面的体会填写提示：**

**1、在您所了解的留学生中,有哪些优秀的尖子人才（博士及以上）,有无来我校工作的可能?**

**2、您认为留学生回国工作的主要障碍有哪些?我校应如何做好留学生的回归工作?**

**3、您认为应如何对待因公派出滞留不归问题？**

**4、我校的出国留学派出工作有哪些不足之处,应如何改进?**

**5、根椐您的切身体会，谈谈出国前应做哪些准备工作，才能使出国留学取得更大收获。**

**6、其他的收获和体会。**

**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出国（境）留学人员总结表**

所属单位：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基本信息** |
| 姓名:  | 性别:  | 出生日期: 年 月 日 | 近期一寸照片（电子版也可） |
| 单位电话：  | 移动电话：  |
| 家庭电话：  | 电子邮箱：  |
| 留学国家、地区：  | 留学身份：  | 留学起止时间：年 月 日－ 年 月 日 |
| 国外工作机构或访问单位： |
| 留学专业： |
| **二、留学期间进修/学习/研究工作概况** |
|  |
| **三、主要收获（可附页）** |
|  |
|  |

|  |
| --- |
| **四、其他方面体会(可页)** |
|  |
| **五、回国后工作计划** |
|  |
| 计划进行学术报告（讲座）名称：预计时间：（由所在单位自行召集相关学科教师参加）是否承担或计划承担一门全英文课程教学（名称）： |
| **六、所在单位意见** |
| 所在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
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党政办公室 2015年10月9日印发